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6-090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非公开发行可交换
公司债券完成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协鑫能科”或“上市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协鑫能科65,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此外，因上海其辰拟以其持有的协鑫能科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为保障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上海其辰将其持有的协鑫能科65,000,000股股份由普通证券账户划入“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以该部分股票及其孳息作为担保，并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其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6〕550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根据《无异议函》，上海其辰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面值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无异议函》有效期为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4）。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上海其辰	是	8,795,891	3.36%	0.54%	2025/6/24	2026/10/20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598,383	10.91%	1.76%	2026/9/30		
		27,605,726	10.53%	1.70%	2026/10/8		
合计		65,000,000	24.80%	4.00%	-	-	-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其辰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62,107,048 股，公司总股本为 1,623,324,614 股。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质权人代理人	质押用途
上海其辰	是	65,000,000	24.80%	4.00%	否	否	2026/10/21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其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协鑫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创展”）、杭州鑫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鑫瑀”）累计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0.84%。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其辰	262,107,048	16.15%	261,298,826	99.69%	16.10%	0	0%	0	0%
协鑫创展	86,204,109	5.31%	86,204,109	100.00%	5.31%	0	0%	0	0%
杭州鑫瑀	335,176,285	20.65%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683,487,442	42.10%	347,502,935	50.84%	21.41%	0	0%	0	0%

注：1、上海其辰“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中包含为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的65,000,000股；2、表格中合计数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53,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8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0%，对应融资余额 4.97 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108,6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8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9%，对应融资余额 8.67 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融资方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3、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

五、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股份

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及相关风险情况，关注上海其辰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4、《股票质押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4 日